

“饶平县生态司法修复+碳汇司法实践基地”揭牌

打造绿色司法新样板

潮州日报讯 日前，“饶平县生态司法修复+碳汇司法实践基地”在饶平县林科所正式揭牌，饶平县人民法院、饶平县人民检察院、饶平县林业局现场共同签订《生态司法修复+碳汇司法实践协同治理框架协议》。潮州中院、饶平县委有关领导参加活动。

饶平县现有林地面积达155.12万亩，占全市56.62%，森林覆盖率达63.81%。饶平县人民法院、饶平县人民检察院、饶平县林业局深入践行生态文明新发展理念，立足县域林地保护生态优势、区位优势 and 先行优势，联合设立基地并签订协议，共同促进生态司法保护工作的创新发展和深化提升，推动饶平县林地生态系统协同保护和综合治理，植绿护绿打好绿美“生态牌”。

《协议》中明确，以“生态司法修复+碳汇司法实践”协同治理为工作中心，细化行政执法、检察监督与司法审判“三位一体”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模式在实施层面的具体操作流程，全面加强在生态审判、生态修复、修复监管、技术支持等各领域环节合作，持续完善惩戒性、修复性、预防性为一体的司法与行政生态治理体系，充分发挥法治服务保障生态文明建设作用，打造“生态司法修复+碳汇司法实践”绿色司法新样板。

司法护绿责无旁贷。饶平县人民法院将把生态基地作为大平台，积极探索各项保护机制，创新工作举措，依法高效妥善处理涉林纠纷，为构建“生态司法一体化保护格局”持续用力，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更好建设绿美饶平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谢铄)

06 城乡视窗

以点带面推动生态环境保护

潮安区委召开书记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要求以点带面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让群众把“安全”印在脑海留在心中。

让群众把“安全”印在脑海留在心中

潮安区委召开书记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要求以点带面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让群众把“安全”印在脑海留在心中。

筑牢燃气安全“防火墙”

潮安区委召开书记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要求以点带面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让群众把“安全”印在脑海留在心中。

打造绿色司法新样板

潮安区委召开书记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要求以点带面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让群众把“安全”印在脑海留在心中。

湘桥区全面开展防蚊灭蚊工作



湘桥区全面开展防蚊灭蚊工作，旨在减少蚊虫滋生，保障居民健康。

增强居民自治能力 打通基层治理“最后一公里”

潮安区委召开书记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要求以点带面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让群众把“安全”印在脑海留在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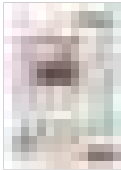
用活“N”股力量共绘社会治理新“枫”景

潮安区委召开书记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要求以点带面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让群众把“安全”印在脑海留在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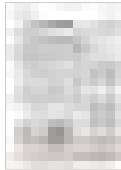
巡河护河 扮靓家园

潮安区委召开书记专题会议研究部署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要求以点带面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让群众把“安全”印在脑海留在心中。

版面导航



01版 要闻



02版 要闻



03版 潮州 | 要闻

标题导航

- 以点带面推动生态环境保护
- 让群众把“安全”印在脑海留在心中
- 筑牢燃气安全“防火墙”
- 打造绿色司法新样板
- 湘桥区全面开展防蚊灭蚊工作
- 增强居民自治能力 打通基层治理“最后一公里”
- 巡河护河 扮靓家园
- 用活“N”股力量共绘社会治理新“枫”景